

104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 104年06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一路二十號



數位辦公的領導廠商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7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8
三、大陸投資資訊.....	9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
五、一百零三年度財務報表.....	11
資產負債表.....	11
綜合損益表.....	13
權益變動表.....	14
現金流量表.....	15
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合併報表).....	17
七、一百零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9
合併資產負債表.....	19
合併綜合損益表.....	21
合併權益變動表.....	22
合併現金流量表.....	23
八、虧損撥補表.....	25
九、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	26
十、股東會議事規則-擬修訂後.....	27
十一、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修訂對照表.....	29
十二、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擬修訂後.....	31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32
二、公司章程.....	34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修訂前.....	39
四、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相關資訊.....	40
五、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41
六、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42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就位
- 三、主席致詞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討論及選舉事項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會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 二、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一路二十號
- 三、出席：全體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 四、主席：盛董事長少瀾
- 五、主席致詞
- 六、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一百零三年營業報告。
 - (二)監察人查核本公司一百零三年表冊報告。
 - (三)大陸投資概況報告。
 - (四)買回本公司股份情況報告。
- 七、承認事項：
 - 第一案：一百零三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第二案：一百零三年虧損撥補案。
- 八、討論及選舉事項
 -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部分條文案。
 - 第三案：選舉第九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 第四案：解除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 九、臨時動議
- 十、散會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百零三年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董事會提)

說明：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 頁附件一。

二、監察人查核本公司一百零三年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董事會提)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三、大陸投資概況報告。

說明：大陸投資概況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三。

四、買回本公司股份情況報告。

說明：截至 104 年 4 月 12 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況，請參閱下列表格：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第八次	第九次	第十次	第十一次	第十二次
買回目的	直接轉讓給 員工	配合員工認股 權證發行轉換用	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轉讓給 員工	轉讓給 員工						
買回期間	91.10.09 ~91.12.08	92.03.11 ~92.05.10	94.05.20 ~94.07.19	95.08.15 ~95.10.14	96.08.28 ~96.10.27	97.07.07 ~97.09.06	97.09.10 ~97.11.09	97.11.03 ~98.01.02	100.08.05 ~100.08.26	100.08.30 ~100.10.28	101.07.20 ~101.08.20	101.08.31 ~101.10.05
買回區間價格	15-40元	14-30元	11-22元	15-30元	13-27元	11-20元	8.5-17元	7-14元	12-24元	9-21元	6.5-14元	7-14.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 及數量	普通股 3,042,000股	普通股 4,154,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普通股 3,000,00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普通股 750,000股	普通股 2,120,000股	普通股 1,900,000股	普通股 1,374,00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7,232,819元	89,089,989元	48,786,100元	60,288,558元	39,002,282元	37,562,154元	20,036,178元	5,560,896元	26,837,452元	22,510,138元	13,009,442元	19,637,740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 讓之股份數量	3,042,000股 (註一)	4,154,000股 (註二)	3,000,000股 (註三)	3,000,000股 (註四)	2,000,000股 (註五)	3,000,000股 (註六)	2,000,000股 (註七)	750,000股 (註七)	2,120,000股 (註八)	1,900,000股 (註八)	0股 (註九)	0股 (註十)
累積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量	0股	0股	1,374,000股	3,374,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0	0	0	0	0	0	0	1	0.62	1.53

註一：已於 94.11.24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二：已於 94.08.26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三：已於 95.05.12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四：已於 95.11.20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五：已於 97.01.23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六：已於 97.11.18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七：已於 98.02.25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八：已於 100.12.22 完成申請註銷股份，並辦理減資及變更登記。

註九：截至 104.04.12 尚未轉讓與員工。

註十：截至 104.04.12 尚未轉讓與員工。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一百零三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監察人查核竣事，謹提請 承認 (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四、第 11-16 頁附件五、第 17-18 頁附件六、第 19-24 頁附件七)。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一百零三年虧損撥補議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一百零三年虧損撥補表經董事會通過，並經監察人查核竣事，謹提請 承認，請參閱本手冊第 25 頁附件八。

決 議：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實務，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之條文對照表及擬修訂後之條文，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附件九、第 27-28 頁附件十。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 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部分條文。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修訂前後之條文對照表及擬修訂後之條文，請參閱本手冊第 29-30 頁附件十一、第 31 頁附件十二。

決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第九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謹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於本年(一百零四年)屆滿，依規定將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本屆將選董事七席(含三席獨立董事)，任期自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日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九日止。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查通過，其學(經)歷、持股情形等相關資料如附表。

姓名	學歷	經歷	持有股數
陳匡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中鋼機械公司工務處處長	0
蔡碧峰	中央大學企管碩士	HP ODM account manager	0
彭明秀	美國密薩奇諾大學企管碩士	萬士達半導體協理	0

選舉結果：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之競業限制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 依據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辦理。

(二) 本公司為考量業務上之需要，並增進營運之績效，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之行為其競業限制。

(三) 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競業之主要內容當選後於股東會現場揭示說明。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103年度虹光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792,406仟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84,909仟元，與102年的合併營業收入約略相同但虧損則大幅少。公司原先期望在歐洲及中南美洲及俄羅斯等地區在銷售上有所成長，但因為這些區域在去年度政治或經濟情勢不佳造成當地銷售停滯或衰退，使公司在營收上未能突破；但在全體同仁努力下，去年度推出多款性能及產品力優異的文件掃描器，而這些新產品上市後獲得市場及客戶的肯定，這也是使得公司在103年獲利結構上能有所改善的主因。

今年度公司仍持續會推出更具競爭力的產品，也會在雷射印表引擎及多功能事務機的開發投注更多的資源，我們相信只要持續努力一定可以帶領公司重回榮耀。

茲報告103年度營運概況：

(一)市場概況：

103年度虹光合併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2,792,406仟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84,909仟元，依國際市調公司市場資訊這兩年數位化辦公設備的市場成長持平。

(二)生產銷售概況：

103年度虹光公司仍維持台灣新竹及大陸蘇州兩個生產基地，由於需求較少目前兩地產能未能充分利用；在銷售上美國及中國大陸地區市場維持平穩，但中南美洲及歐洲市場則呈現衰退。

公司的產品除了硬體性能持續提昇外，也加強在網路/雲端上功能，同時開發APP以更符合消費者使用的需求。

目前公司全球員工人數大約在1,500人。

(三)研發概況：

103年度虹光除在技術上持續創新及精進以追求長期成長外，也在新產品開發投入上不遺餘力；公司同仁也盡一切努力，希望這些研發資源的投入能儘快反應在銷售上，使公司營運能有亮麗的表現。103年度公司開發出的新產品計得到下列外部獎項的肯定

- MiCube 榮獲「資訊月百大創新產品」。

- MiCube, ScanQ 榮獲外貿協會頒發「臺灣精品獎」。

(四)財務概況：請參閱本手冊所附之財務報表。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後，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羅秀春



監察人：王玫珍



監察人：吳永川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附件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掃描器及多功能事務機	\$1,352,791	註1	\$ 1,352,791	\$ -	\$ -	\$ 1,352,791	\$ 6,604	100	\$ 6,604	\$1,534,548	\$ -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6,943	註1	6,943	-	-	6,943	(5)	100	(5)	188,734	-
河南光博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	雷射閱讀系統用碟片及國際貿易	63,727	註3	9,559	-	-	9,559	-	15	-	9,713	-
矽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掃描器應用軟體開發	6,071	註4	-	-	-	-	(701)	25	(175)	129	-
虹華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模具製造開發及生產加工	20,237	註3	-	-	-	-	-	19.24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5)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367,184				\$ 1,422,303				\$ 2,083,823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透過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透過大陸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原幣數 USD43,680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原幣數為 USD45,441 仟元，其中 USD1,135 仟元係盈餘轉增資，不列入經濟部投審會限額中。

註5：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原幣數 USD43,680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原幣數為 USD45,441 仟元，其中 USD1,135 仟元係盈餘轉增資，不列入經濟部投審會限額中。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為止累計大陸投資金額約為新台幣 1,367,184 仟元。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287 號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民國 102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84,366 仟元及\$91,280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2.04%及 2.17%；民國 103 年度及民國 102 年度之綜合損失(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0,535 仟元及\$7,479 仟元，各占綜合損失總額之 23.46%及 6.46%。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溫芳郁



會計師

劉銀妃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附件五：一百零三年度財務報表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8,518	9	\$ 445,483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37	-	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82,328	9	429,747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125,454	3	74,83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2,025	-	5,84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2,201	1	14,972	-
130X	存貨	六(四)	427,674	10	513,321	12
1410	預付款項		20,803	1	30,57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9,866	-	16,7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79,606</u>	<u>33</u>	<u>1,531,526</u>	<u>3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49,488	1	46,49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175,787	53	2,077,289	5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04,542	8	333,521	8
1780	無形資產		38,241	1	41,83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77,125	4	170,698	4
1920	存出保證金		875	-	8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46,058</u>	<u>67</u>	<u>2,670,716</u>	<u>64</u>
1XXX	資產總計		<u>\$ 4,125,664</u>	<u>100</u>	<u>\$ 4,202,242</u>	<u>100</u>

(續次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37	-	\$	4	-
2170	應付帳款			96,074	2		101,40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4,640	4		204,483	5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11,162	3		111,612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	-		2,35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1,345	-		13,80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26	-		4,00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75,684</u>	<u>9</u>		<u>437,666</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60,393	1		44,94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		151,039	4		146,842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1,432</u>	<u>5</u>		<u>191,789</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587,116</u>	<u>14</u>		<u>629,455</u>	<u>1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九)		2,202,244	53		2,202,176	5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		782,502	20		771,898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一)		586,521	14		586,521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36	-		5,836	-
3350	待彌補虧損		(215,422)	(5)	(129,108)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二)		218,062	5		176,659	5
3500	庫藏股票	六(九)	(41,195)	(1)	(41,195)	(1)
3XXX	權益總計			<u>3,538,548</u>	<u>86</u>		<u>3,572,787</u>	<u>8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125,664</u>	<u>100</u>	\$	<u>4,202,242</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2,085,152	100	\$ 2,055,6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752,935)	(84)	(1,735,584)	(85)
5900 營業毛利		332,217	16	320,040	1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059)	-	(8,19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8,198	-	16,882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3,356	16	328,724	16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3,065)	(7)	(129,616)	(6)
6200 管理費用		(60,718)	(3)	(211,79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0,677)	(15)	(342,594)	(1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4,460)	(25)	(684,000)	(33)
6900 營業損失		(181,104)	(9)	(355,276)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3,174	-	8,3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44,499	2	30,069	2
7050 財務成本		(3)	-	(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9,178	3	64,88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848	5	103,267	5
7900 稅前淨損		(84,256)	(4)	(252,009)	(1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八)	(706)	-	5,984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84,962)	(4)	(246,025)	(12)
8200 本期淨損		(\$ 84,962)	(4)	(\$ 246,025)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二)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 1,629)	-	\$ 11,61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0,699	2	145,229	7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9,019)	-	(26,66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40,051	2	\$ 130,179	6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44,911)	(2)	(\$ 115,846)	(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九)	(\$ 0.39)		(\$ 1.1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39)		(\$ 1.1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4,256)	(\$ 252,00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六(三)	(26,761)	114,044
折舊費用	六(十六)	42,368	51,160
各項攤提	六(十六)	12,514	6,887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六(五)	(49,178)	(64,88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八)	10,604	24,673
利息費用		3	2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364)	(1,1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五)	(361)	689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7,059	8,198
聯屬公司已實現利益		(8,198)	(16,8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86)	1,486
應收帳款		74,180	11,4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623)	70,598
其他應收款		3,819	3,2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893)	(13,825)
存貨		85,647	134,786
預付款項		9,145	2,039
其他流動資產		6,836	(2,7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3	(2,336)
應付帳款		(5,328)	(35,8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843)	6,806
負債準備		(2,458)	928
其他應付款		(578)	19,654
其他流動負債		(1,776)	(1,2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63	(1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3,332)	65,447
收取之利息		1,028	1,153
支付所得稅		(2,438)	(2,515)
支付之利息		(3)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4,745)	64,083

(續次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數		(\$ 2,998)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7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15,955)	(18,5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73	63
取得無形資產		(8,917)	(14,968)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92)	(35,19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	(1,093)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八)	68	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	(1,0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6,965)	27,8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5,483	417,6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8,518	\$ 445,483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附件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合併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474 號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公鑒：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6,261 仟元及 77,122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32%及 1.75%；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22,901 仟元及 120,979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98%及 4.29%。另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6 仟元及 1,463 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失總額之(0.28%)及(1.26%)，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7,379 仟元及 69,337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認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

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
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溫芳郁

會計師



劉銀妃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附件七：一百零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57,348	24	\$	720,625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187,58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37	-		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80,188	13		528,578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9,998	-		11,297	-
1200	其他應收款			8,477	-		9,544	-
130X	存貨	六(五)		893,398	21		1,033,216	24
1410	預付款項			49,248	1		58,06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865	-		15,2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09,259</u>	<u>59</u>		<u>2,564,201</u>	<u>5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00,855	9		410,879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7,687	2		69,65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004,142	23		1,041,425	24
1780	無形資產			40,088	1		44,56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15,535	5		204,403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63,045	1		70,72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91,352</u>	<u>41</u>		<u>1,841,650</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	<u>4,400,611</u>	<u>100</u>	\$	<u>4,405,851</u>	<u>100</u>

(續次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40,507	3	\$ 120,167	3
2150	應付票據		237	-	230	-
2170	應付帳款		320,262	7	347,779	8
2200	其他應付款		161,512	4	152,854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8,220	-	2,35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3,885	1	13,80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147	-	4,0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49,770</u>	<u>15</u>	<u>641,275</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60,393	1	44,94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151,039	4	146,84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1,432</u>	<u>5</u>	<u>191,789</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861,202</u>	<u>20</u>	<u>833,064</u>	<u>1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2,202,244	50	2,202,176	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82,502	18	771,898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586,521	13	586,521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36	-	5,836	-
3350	待彌補虧損		(215,422)	(5)	(129,108)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218,062	5	176,659	5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41,195)	(1)	(41,195)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538,548</u>	<u>80</u>	<u>3,572,787</u>	<u>81</u>
36XX	非控制權益		861	-	-	-
3XXX	權益總計		<u>3,539,409</u>	<u>80</u>	<u>3,572,787</u>	<u>8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00,611</u>	<u>100</u>	<u>\$ 4,405,851</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2,792,406	100	\$ 2,818,1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2,032,793)	(73)	(2,176,162)	(77)
5900 營業毛利		759,613	27	641,983	23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81,909)	(7)	(157,738)	(6)
6200 管理費用		(226,920)	(8)	(292,87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2,552)	(17)	(492,584)	(1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91,381)	(32)	(943,195)	(34)
6900 營業損失		(131,768)	(5)	(301,212)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22,872	1	33,0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54,456	2	25,786	1
7050 財務成本		(6,276)	-	(6,43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504)	-	(68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548	3	51,665	2
7900 稅前淨損		(62,220)	(2)	(249,547)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22,689	(1)	3,522	-
8200 本期淨損		(\$ 84,909)	(3)	(\$ 246,025)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464	2	\$ 85,735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2,368)	(1)	60,278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1,629)	-	11,613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六(六)	1,603	-	(78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9,019)	-	(26,66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40,051	1	\$ 130,179	5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44,858)	(2)	(\$ 115,846)	(4)
淨(損)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4,962)	(3)	(\$ 246,025)	(9)
8620 非控制權益		53	-	-	-
		(\$ 84,909)	(3)	(\$ 246,025)	(9)
綜合利益(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4,911)	(2)	(\$ 115,84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53	-	-	-
		(\$ 44,858)	(2)	(\$ 115,846)	(4)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 0.39)		(\$ 1.1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39)		(\$ 1.14)	

請參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業		主		之		權		權益總額
	普通	資本	法定	特別	盈餘	其他	備	融	庫	非	總	計	
	股	積	盈	盈	積	積	積	現	藏	控	計	額	
102 年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02,106	\$ 747,218	\$ 586,521	\$ 5,836	\$ 107,278	\$ 124,384	(\$ 68,265)	(\$ 41,195)	\$ 3,663,883	\$ -	\$ 3,663,8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4,673	-	-	-	-	-	-	24,673	-	24,673		
員工行使認股權	70	-	-	-	-	-	-	-	-	-	77		
本期淨損	-	-	-	-	(246,025)	-	-	-	(246,025)	-	(246,025)		
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39	70,500	50,040	-	130,179	-	130,17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02,176	\$ 771,898	\$ 586,521	\$ 5,836	(\$ 129,108)	\$ 194,884	(\$ 18,225)	(\$ 41,195)	\$ 3,572,787	\$ -	\$ 3,572,787		
103 年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02,176	\$ 771,898	\$ 586,521	\$ 5,836	(\$ 129,108)	\$ 194,884	(\$ 18,225)	(\$ 41,195)	\$ 3,572,787	\$ -	\$ 3,572,78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0,604	-	-	-	-	-	-	10,604	-	10,6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68	-	-	-	-	-	-	-	68	-	68		
本期淨損	-	-	-	-	(84,962)	-	-	-	(84,962)	53	(84,909)		
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52	52,371	(10,968)	-	40,051	-	40,05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808	80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02,244	\$ 782,502	\$ 586,521	\$ 5,836	(\$ 215,422)	\$ 247,255	(\$ 29,193)	(\$ 41,195)	\$ 3,538,548	\$ 861	\$ 3,539,409		



董事長：盛少淵



經理人：盛少淵



會計主管：郭祖訓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62,220)	(\$ 249,54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六(四)	(26,761)	114,0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八)	890	(1,440)
折舊費用	六(十九)	194,176	199,898
各項攤提	六(十九)	13,034	7,38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10,604	24,67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82)	(3,307)
股利收入	六(十七)	(7,772)	(6,330)
利息費用		6,020	6,43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六(六)	1,504	68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六(十八)	(17,042)	1,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利益		-	(8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87)	1,487
應收帳款		(21,960)	245,5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9	1,528
其他應收款		1,067	3,873
存貨		145,723	291,210
預付款項		8,818	(3,387)
其他流動資產		5,373	(2,5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18	(10,1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	(2,111)
應付帳款		(40,235)	(126,040)
其他應付款項		7,020	14,944
負債準備		82	928
其他流動負債		1,065	(4,9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93	1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9,320	504,050
收取之利息		2,582	3,307
支付之利息		(5,662)	(7,373)
收取之股利		7,772	8,897
支付所得稅		(16,201)	(15,9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811	492,954

(續次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95,407)	(\$ 187,58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98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134,911)	(91,3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9	15,103
取得無形資產		(8,916)	(14,96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3)	1,197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98)	(3,61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27	3,5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213	(277,6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981	(224,565)
存入保證金增加		4	1,093
員工執行認股權		68	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053	(223,395)
匯率影響數		43,646	17,9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6,723	9,8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0,625	710,7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7,348	\$ 720,62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郭祖訓



附件八：虧損撥補表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零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129,108,178)
減：民國 103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	(1,352,990)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130,461,168)
減：民國 103 年度稅後淨損	(84,961,162)
期末待彌補虧損	(215,422,330)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九：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十四、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十四、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為配合本公司公司治理準則第十條規定爰修正本條內容

附件十：股東會議事規則-擬修訂後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二、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 三、股東(或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請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三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三之二、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四、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之股東出席，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

遵行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告正式開會，並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七、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姓名或名稱，由主席決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討論議案時，應依議程排定議案之順序討論，若有違背程序者主席應即制止之。
- 八、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三分鐘，並不得超過一次。
- 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一、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期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主席即提付表決。
- 十二、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十三、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四、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五、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六、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 十七、一次集會如未能結束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 十八、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十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件十一：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修訂對照表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對照表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p> <p>第二條：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p> <p>第三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選任監察人時亦同。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p> <p>第四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章程規定名額，由所得選舉權數較多之被選人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同時當選董事與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選次多數之被選人遞充。</p> <p>第五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辦理監票記票事宜。</p> <p>第六條：選票、票櫃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股權數。票櫃應於投票前由監票人當眾開驗。</p> <p>第七條：選舉人應在選票〔被選人〕欄須填明被選人姓名，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及政府或該法人之代</p>	<p>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p> <p>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p> <p>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p> <p>第四條：本公司董事依章程規定名額，由所得選舉權數較多之被選人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當選與否，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第五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辦理監票記票事宜。</p> <p>第六條：選票、票櫃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股權數。票櫃應於投票前由監票人當眾開驗。</p> <p>第七條：選舉人應在選票〔被選人〕欄須填明被選人姓名，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及政府或該法人之代表人。</p> <p>第八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四、除填被選人姓名外，夾寫其</p>	<p>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p>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表人。</p> <p>第八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p>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p> <p>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p> <p>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p> <p>四、除填被選人姓名外，夾寫其他文字、符號、或不明事物者。</p> <p>五、未經投入票櫃之選舉票。</p> <p>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其戶號與股東名簿所記載者不符之選舉票。</p> <p>七、若被選舉人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戶號，經發現股東名簿中有同名同姓者之選舉票。</p> <p>八、若被選舉人非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之選舉票。</p> <p>第九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p> <p>第十條：當選董事暨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p> <p>第十一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施行，修改時亦同。</p>	<p>他文字、符號、或不明事物者。</p> <p>五、未經投入票櫃之選舉票。</p> <p>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其戶號與股東名簿所記載者不符之選舉票。</p> <p>七、若被選舉人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戶號，經發現股東名簿中有同名同姓者之選舉票。</p> <p>八、若被選舉人非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之選舉票。</p> <p>第九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p> <p>第十條：當選董事由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p> <p>第十一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施行，修改時亦同。</p>	

附件十二：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擬修訂後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
-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依章程規定名額，由所得選舉權數較多之被選人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當選與否，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五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辦理監票記票事宜。
- 第六條 選票、票櫃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股權數。票櫃應於投票前由監票人當眾開驗。
- 第七條 選舉人應在選票〔被選人〕欄須填明被選人姓名，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及政府或該法人之代表人。
-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四、除填被選人姓名外，夾寫其他文字、符號、或不明事物者。
五、未經投入票櫃之選舉票。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其戶號與股東名簿所記載者不符之選舉票。
七、若被選舉人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戶號，經發現股東名簿中有同名同姓者之選舉票。
八、若被選舉人非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之選舉票。
- 第九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十條 當選董事由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二、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 三、股東(或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請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三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三之二、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四、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之股東出席，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

遵行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告正式開會，並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七、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姓名或名稱，由主席決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討論議案時，應依議程排定議案之順序討論，若有違背程序者主席應即制止之。
- 八、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三分鐘，並不得超過一次。
- 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一、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期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主席即提付表決。
- 十二、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十三、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四、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十五、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六、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 十七、一次集會如未能結束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 十八、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十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錄二：公司章程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中文名稱為「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Avision Inc.」。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

1. 數位複印機
2. 多功能事務機
3. 電子白板
4. 快速送紙/分頁系統
5. 掃瞄模組
6. 高解析度軟片/影像掃瞄器
7. 高階印表機
8. 數位投影機
9. 傳真機及其組件
10. 光學引擎/模組
11. Wi-Fi 版手持式行動掃瞄器
12. 血液分析儀
13. 膠囊內視鏡資料讀取器

二、上述產品有關之技術諮詢服務

三、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所訂投資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台灣省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之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之。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可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對外背書保證。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訂為新台幣參拾億元，分為參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肆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肆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刪除)。

第八條 (刪除)。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左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開。

第十一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四條 (刪除)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之一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本公司董事會下得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應訂定行使職權規章，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本公司於法令強制設置審計委員會前，得由董事會決議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於設置審計委員會期間，本章程有關監察人規定停止適用。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相關規定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給予，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七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時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本公司監察人得比照辦理。

第十七條 (刪除)

第十八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九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條 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二十二條 (刪除)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總經理之委任及解任須有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由總經理提請後，經董事過半數同意辦理。

第二十四條 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第五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特別盈餘公積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
-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最高提撥百分之二。
- 六、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最低提撥百分之六。(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該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七、當年度盈餘扣除一~六項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以百分之五~百分之七十為限，由董事會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配股東紅利。

第二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的分配比例。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循前述原則分派，唯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為股利總額之 10% 至 100% 間。

第二十八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基準日前五日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限。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三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之。

第三十一條 原章程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三日訂立，八十年十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訂，八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同意作第二次修訂，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七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七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四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六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九日，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本章程經股東會修

正通過後，即生效實施。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盛少瀾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修訂前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選任監察人時亦同。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
-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章程規定名額，由所得選舉權數較多之被選人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同時當選董事與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選次多數之被選人遞充。
- 第五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辦理監票記票事宜。
- 第六條 選票、票櫃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股權數。票櫃應於投票前由監票人當眾開驗。
- 第七條 選舉人應在選票〔被選人〕欄須填明被選人姓名，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及政府或該法人之代表人。
-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 四、除填被選人姓名外，夾寫其他文字、符號、或不明事物者。
 - 五、未經投入票櫃之選舉票。
 -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其戶號與股東名簿所記載者不符之選舉票。
 - 七、若被選舉人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戶號，經發現股東名簿中有同名同姓者之選舉票。
 - 八、若被選舉人非為股東身分，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而未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之選舉票。
- 第九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十條 當選董事暨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四：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之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金額如下所示，前述將俟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一、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0 元。
- 二、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0 元。

附錄五：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股數如下：

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2,202,258,500 元，發行普通股股數 220,225,850 股

2.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最低持有股數如下：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 15,000,000 股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股數 1,500,000 股

3.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二、截至一百零四年四月十二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表：

104.04.12 止

職 稱	姓 名	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日止	
		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數	持有比率(%)
董 事 長	盛少瀾	12,846,919	5.83
董 事	陳朝煌	2,427,571	1.10
董 事	陳湘生	54,806	0.02
董 事	宗瑞瑤	0	0
董 事	李子雄	472,260	0.21
董事合計		15,801,556	7.016
監 察 人	羅秀春	5,527,854	2.51
監 察 人	王玫珍	190	0
監 察 人	吳永川	50	0
監察人合計		5,528,094	2.51

附錄六：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百零四年度財務預測資訊且無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Mobile Scanner



Shelfed Scanner



Document Scanner



Network Scanner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一路20號 | Tel: 886-3-5782388 | Fax: 886-3-5777017 | sales@avision.com.tw